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1）新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09 月 19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 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适用于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2）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于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09 月 19 日发布的财会〔2019〕16 号、2017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相关规则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 号及财会〔2019〕16 号通知的要求，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相关科目调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当期和格式调整之前的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2、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关于企业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润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